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4 人，分别为王德瑞、高凤勇、苏冰、王建文。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自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了董事会。自查结果显示，公司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情形，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王德瑞、高凤勇、苏冰、王建文的任职经历、个人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成员，确认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未在公司的主要股东单位中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在 2024 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